

Proper26 (31) (2014年11月02日, 聖靈降臨日後第21主日)

(資料來源: <http://www.montreal.anglican.org/comments/apr31m.shtml>)

(翻譯者: 許晏奇, 翻譯版權屬太平洋境馬雅各紀念教會)

共同經課-1 約書亞記 3:7-17

約書亞記一開始記載:“摩西逝世後...耶和華對約書亞---摩西的助手說話,他說:“...你和眾人要過約旦河,往我要賜給以色列人的土地去”。約書亞派出的探子去窺探敵人的防禦。消息傳回給約書亞,探子告訴他:“這是真實的!耶和華果然將全地交在我們手中;那地一切的居民,在我們面前心都因畏懼而消化了”(2:24)。以色列百姓駐紮在約旦河東岸。抬約櫃的祭司,將走在百姓的前頭渡河。百姓也藉由儀式潔淨自己(“自潔”,第5節)。在第7節,耶和華對約書亞說,祂會在百姓面前行一神蹟,告訴百姓,耶和華將與約書亞同在,就如同過去耶和華與摩西同在。約書亞吩咐祭司(第8節);他告訴民眾,他們將看到神顯明給他們的神蹟,透過他們,他將戰勝目前住在此地的居民。(第10節的“迦南人”是原住於巴勒斯坦的土著;“赫人”是從亞洲遷徙過來的少數民族;“耶布斯人”原居住在耶路撒冷,其他種族的資料仍不清楚)。第12節的敘述似乎跳脫主軸,為後來在吉甲(Gilgal)所發生河水“立起成壘”的神蹟做預備。第13節:這個被翻譯成“壘(heap)”的字也曾在摩西過紅海的故事中被使用。渡河行動始於第14節。約旦河在一年當中的大部分時間是涓涓細流的淺河,但在四月至五月豐收季節的汛水期(第15節),山上融雪形成的大洪水奔向北方。這些由上向下奔騰的河水在上游亞當城被停住(第16節),距北方的下游還有30公里(20英里)。類似的現象的確偶爾會發生;最近一次發生在1927年。(約旦河和死海位在“阿拉巴(Arabah)”平原)。眾人護送約櫃渡河,然後祭司抬著約櫃到約旦河西岸。此場景看來較像是一個遊行儀式而不像是軍事行動!這故事開啟神的子民如何戰勝異教民族、打贏原來盤據此地的巴勒斯坦人。

共同經課-2 詩篇 107:1-7, 33-37

這是一首感恩的讚美詩,可能是由前往耶路撒冷過節的朝聖者所吟唱。他們感謝神帶領他們脫離各種險惡。詩篇107章有兩種類型的“副歌”:第一段副歌是第6與第8節。第1節是引言,邀請會眾頌讚神。寫作的主軸為以色列子民獲釋回歸故國(第2-3節)。本詩句或許曾被添增(第33-43節),從個人的感恩轉變到適合社群使用的稱頌。第3節描繪所有四散各方的贖民回歸故園,儘管其中多數來自東部(巴比倫)。第4-9節敘述在出埃及記時,以色列人迷失在沙漠與曠野中。當時他們在肉體和精神上“又飢又渴”,但神是他們的救贖。接下來的4節也述說神是以色列人在亂世中的幫助;詩人感謝神在西奈山忠於祂的誓約。第33-43節的一部分是頌讚神恩惠的讚美詩。儘管神嚴厲對待不敬虔的人,但祂也賜下興旺給行走在祂道路的人(33-37節)。願敬虔、認識神的人(有智慧的人,43節),記得神對眾人的作為,以及神信實的約定(“堅定的愛”)。

共同經課-3 帖撒羅尼迦前書 2:9-13

保羅繼續藉著他的謀生技術,資助帖撒羅尼迦教會。在第9節,他透過書信提醒讀者,他自己(或許也包括西拉和提摩太)與使徒們發奮工作,保羅可能將他的時間區分為生計工作(製造帳篷)和傳講福音。(傳統上每一猶太人都會學一門手藝)。因此保羅並沒有成為教會信徒的負擔。眾人和神皆“見證”(第10節)保羅內心的美德與對神的忠實(聖潔)、得體(公義)、和不受罪的轄制(無可指摘),而能引領人回轉歸向主。回到第7節,保羅談到了滋養信徒,如同母親乳養她的孩子;而在第11節,他論到父親的角色:一個父親的指示。他呼籲信徒(“勸勉”,12節),鼓勵他們、懇求他們走在神的道路上,並勸勉他們分享新誠命,從現在到那日的再臨。在第1章第5節,保羅曾說:“我們的信息...臨到人不只是人所說的話,而是神所賜的權柄與聖靈...”。現在保羅為此而感謝:眾人理解福音這個好消息不在於因他的權威,也不是藉由他而有果效,“而真正是神的道(13節),實實在在的運行在信主的人心中。”

共同經課-4 馬太福音 23:1-12

耶穌剛剛斥責祂的主要批評者---撒都該人與法利賽人,藉此揭露他們對部分舊約理解的匱乏。現在祂對群眾和祂的門徒說話”(第2節:大部分的“文士”是法利賽人,他們抄錄、教導和應用摩西律法書以及和它有關的傳統音樂,摩西律法書在當時已廣為流傳,並被視為具有約束力的律法。耶穌告訴追隨祂的民眾(第2節):法利賽人有權教導律法,他們的職務是使摩西律法書能完整連結(“摩西”的位),所以他們具有榮譽教誨師的美名,但卻要注意自己的行為!他們都專注於嚴厲律例(但缺乏人道關懷)的闡明(這對一般人而言是“難擔的重擔”,第4節),而他們自己卻置身事外!他們愛慕虛榮又假冒偽善(第5節),極力裝出敬虔的樣子。(“佩戴的經文(Phylacteries)”是一種裝經文的小匣子,綁在手臂或繫在額頭,如前面民數記和申命記所記載,它是一種在生活上紀念律法的方式。穿戴者刻意將衣裳的“縫子”拉長,以突顯其虔誠。)在第6-7節,舉出四個有關虛榮的例子。(“拉比”是指老師的意思,後來成為猶太宗教領袖的尊稱)。第8-10節:基督徒並不刻意使用尊稱。例如耶穌是我們的“老師”,一般的老師或許只是有時的教導,但我們終其一生均受到耶穌的教誨。此外我們稱呼神是我們的“父親”。第11-12節強調謙卑以及服事他人重要性。